**12辆宇通公交车动力电池采购项目（非政府采购）**

# 项目编号：ZHXJ-2025-009

**公开招标采购文件**

**采购单位：仙居县公共交通有限公司（盖章）**

**代理机构：浙江中合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二〇二五年七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2](#_Toc10903)

[第二章 采购需求 6](#_Toc8846)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_Toc4029) 28

[第四章 评审办法](#_Toc2527) 37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_Toc11173) 41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4](#_Toc563)9

#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  |
| --- |
| 项目概况：    12辆宇通公交车动力电池采购项目（非政府采购）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乐采云”平台（https://www.lecaiyun.com/）获取（下载）采购文件，并于2025年 月 日 09:00（北京时间）前提交（上传）响应文件。 |

1.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ZHXJ-2025-009

项目名称：12辆宇通公交车动力电池采购项目（非政府采购）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元）：1550000

最高限价（元）：1550000

采购需求：

数量：1

预算金额（元）：1550000

单位：项

简要规格描述：见招标文件

备注：

合同履行期限：标项 1，见招标文件。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1. **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供应商应当具备的条件和浙财采监【2013】24号《关于规范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设定及资格审查的通知》第六条规定，且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或其他可查询的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注：本项目在评标时进行资格审查，请投标人仔细阅读以上资格条件要求并自查，投标时投标文件中请附招标文件要求的所有资格证明资料。

1. **获取（下载）采购文件**

1.时间：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前。

2.地点（网址）：乐采云平台（https://www.lecaiyun.com） 。

3.方式：供应商登录乐采云平台（https://www.lecaiyun.com）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4.售价（元）：0。

1. **响应文件提交（上传）**

1.截止时间：2025年 月 日 09:00（北京时间）

2.地点（网址）：

（1）电子响应文件：乐采云平台（https://www.lecaiyun.com）在线递交。

（2）备份电子响应文件：[供应商自行确定是否提交；若提交请将备份电子投标文件打包压缩加密（未加密造成泄密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后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1172505649@qq.com。](mailto:供应商自行确定是否提交；若提交请将备份电子投标文件打包压缩加密（未加密造成泄密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后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3565238819@qq.com。) **[注：供应商在线解密失败后，启用备份投标文件，否则不启用备份投标文件](mailto:供应商自行确定是否提交；若提交请将备份电子投标文件打包压缩加密（未加密造成泄密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后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3565238819@qq.com。)**

（3）地点（网址）：投标人无需在开标当天到达开标现场，但须准时在线（乐采云平台https://www.lecaiyun.com）参加，直至项目开评标结束。

1. **响应文件开启**

1.开启时间：2025年 月 日 09:00（北京时间）

2.地点（网址）：在乐采云平台（https://www.lecaiyun.com）（投标供应商无需在开标当天到达开标现场，但须准时在线参加，直至项目开评标结束。）

1. **投标保证金及交付方式：**

**1.投标保证金：人民币 3 万元。**

2.交付方式：采用保函（包括银行保函、保险机构保证保险保单和融资担保公司保函）或转账。采用转账方式的投标人的保证金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以投标单位名义从其账户汇入浙江中合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指定账户，并注明项目名称。同时按投标文件组成要求将转账凭证附入资格证明文件中；采用保函缴纳的须按响应文件组成要求将保函影印件或扫描件附入资格证明文件中；否则将视为未响应招标文件提交投标保证金要求而拒绝其投标。

**收款单位：**浙江中合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仙居分公司

**开户银行：**浙江仙居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峰支行

**银行账号：**201000219509974

1. **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1. **其他补充事宜**

1、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获取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采购文件的，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起7个工作日内，对采购文件需求的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对其他内容的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2、其他事项：**在线响应（电子交易）说明

1. 本项目实行电子交易，电子交易具体流程详见操作指南：登录乐采云平台（www.lecaiyun.com），从首页-服务中心-帮助文档-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查看文档和视频。供应商在使用系统进行投标的过程中遇到涉及平台使用的任何问题，可致电政采云平台技术支持热线咨询，联系方式：400-881-7190。

（2）供应商应在开标前完成CA数字证书办理（已经办理CA锁的须注意有效期限，办理流程详见http://zfcg.czt.zj.gov.cn/bidClientTemplate/2019-05-27/12945.html）。完成CA数字证书办理预计一周左右，建议各供应商抓紧时间办理，如有CA锁办理问题可联系客服400-881-7190。

（3）供应商通过乐采云平台电子投标工具（乐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编制响应文件，电子投标工具请投标供应商自行前往浙江省政府采购网下载并安装（下载网址：<http://zfcg.czt.zj.gov.cn/bidClientTemplate/2019-09-24/12975.html）。>

（4）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响应文件的在线提交，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电子响应文件。补充或者修改电子响应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提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提交的，视为撤回响应文件。逾期递交的电子响应文件，将被乐采云平台拒收。

**3、其他事项有关说明**

（1）成交供应商应在合同签订前完成乐采云平台（https://www.lecaiyun.com）全部注册步骤并成为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否则将导致合同款无法正常支付，责任由成交供应商承担。“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事宜详见浙江省政府采购网官网介绍，客服、技术支持：400-881-7190。

（2）本项目相关公告发布网站：“浙江省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t.zj.gov.cn）和“仙居县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www.zjxj.gov.cn/col/col1229347417/index.html）。>

（3）供应商如在采购代理机构发布本项目更正、补充或澄清公告前获取采购文件的，请自行登录相关网站查看更正、补充或澄清公告内容，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就上述内容作出书面通知。

（4）中标结果公告发出后，采购监管部门如发现供应商出现投标硬件异常的，若查证后存在违法事实的，将取消该供应商的中标资格，剩余供应商达3家及以上的，由采购人决定是否按中标顺位替补；不足3家的，该项目作废标处理。

1. **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质疑，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仙居县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联系人：张峥 联系电话：13666800466

地   址：仙居县南峰街道环城南路429号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浙江中合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童淑敏 联系电话：13306599446

地  址：仙居县安洲街道泰和北路环城北路交叉口杜婆桥商业大楼三楼北

3.监督机构信息

名  称：仙居县国资工作中心

联系人：徐女士

联系电话：0576-87772238

地址：仙居县南峰街道环城南路500号

# 第二章 采购需求

**重要提示：**

**▲1、中标单位在签订合同时，若坚持提出附加条件和不合理要求，成交资格将被取消，该中标人对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负责。**

**▲2、加“▲”的参数指标功能（或服务要求）或商务需求为实质性要求，投标人应特别注意，所提供的产品参数指标功能（或服务承诺）必须完全满足或优于这些要求，否则视为不满足实质性要求。不满足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将按无效标处理。**

**一、采购内容**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项目内容 | 公交车规格 | 数量 | 预算金额（万元） | 备注 |
| 1 | 12辆宇通公交车动力电池采购项目 | 公交车动力电池更换 | 8米宇通客车 | 12辆 | 155 | 包括动力电池包、高压盒更换或改制、箱间高低压线束、BMS电池管理系统、电池舱自动灭火装置及所有工时和辅料等，详见采购需求。 |

仙居县公共交通有限公司原有宇通牌8米纯电车辆12辆，其中5辆2017年9月采购、7辆2017年10月采购，原车动力电池均已到达质保期，现对12辆公交车的动力电池进行更换。原车配置(宁德时代）电量为113.2Kwh的电池，旧电池由中标方有偿回收（回收价不低于70元/度）。

**▲**投标人应承诺在中标后合同签订前取得车辆换电品牌厂家提供的车辆通讯协议及控制程序或相关授权。更换后的电池应拥有与原车匹配的电池监控系统，能实时连接客车生产厂家的官方监控平台。在满足稳定性、安全性、结构可靠性、动力性及与其他新能源部件匹配性等基础上制定专业的电池更换整体方案。保证车辆换电后运营安全、稳定。(投标文件中单独对取得相关车辆通讯协议及控制程序或相关授权进行承诺，格式自拟)。

**二、技术要求**

1. 动力电池包

|  |  |
| --- | --- |
| 项目 | 具体配置要求 |
| ★电池类型 | 1.电池类型：磷酸铁锂；质量要求：全新，交货时出厂日期为 2025年1月1日后生产的**（提供承诺书）**；  2.电池产品合规性：符合 GB38031《电动汽车用动力蓄电池安全要求》强制性国家标准并要求出具相关检测报告；  3.符合工业和信息化部等 8 部门关于新能源城市公交车动力电 池更换事项公告（2024 年第 22 号）要求；  4.电池通过 GB/T 31484、GB/T 31485、GB/T 31486、GB/T 31467  标准。单体、模块、电池箱的安全性、稳定性及循环寿命满足国标要求（GB/38032-2020）。  5.更换动力电池后的整车性能应满足 GB7258-2017《机动车运 行安全技术条件》、GB38900-2020《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项目和 方法》、GB1589-2016《汽车、挂车及汽车列车外廓尺寸、轴荷 及质量限值》、GB18384-2020《电动汽车安全要求》、GB38032 -2020《电动客车安全要求》等强制性国家标准要求。  6. 电池箱防护等级满足≥IP68；  7.质保年限不低于5年,质保期内电池容量不低于总容量的70%（提供证明材料）。  8.安装的动力电池需与原车纯电动公交车系统相匹配，保证原车能正常使用，如中标供应商所提供的动力电池不能与原车系统相匹配，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选资格且不视为采购人违约。  9.电池产品必须更换全新的、由具有电池生产资质企业生产的磷酸铁锂电池系统，不接受电芯自行焊接、拼装使用。否则，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选资格且不视为采购人违约。 |
| ★车辆电池密度 | ≥140Wh/kg |
| ★电量 | 新更换电池单车载电量需≥110（kwh） |
| ★各连接高、低压  线束 | 高压线束要求：  1.高低压线束和高低压电器件布置方案合理，防护到位，无电磁  干扰；  2.线组工作温度范围为-40℃~125℃，额定电压 DC1500V；  3.动力线为低烟无卤阻燃电缆；为 50mm2 屏蔽线，符合 QC/T  1037-2016 规定；温度等级 125℃，阻燃符合 GB/T2408-2008 规格：  水平燃烧 HB 级，垂直燃烧 V-0 级；  4.各端子压接牢固，无错位、无短路，导通率 100%；  5.线材外套为不开口阻燃橙色波纹管，温度等级 125℃，阻燃符合  QC/T 29106-2014 要求。线材两端外套单壁热缩管，温度等级  125℃，阻燃符合 QC/T 29106-2014 要求；正极端套红色，负极端  套黑色，热缩管无松脱，线缆弯曲时波纹管不能从热缩管内脱离6.高低压线束连接电池后，与电池整体防护等级≥IP68  低压线束要求：  1.低压线束插接元件采用优质品牌产品；  2.整车电线采用耐高温阻燃铜线，耐高温程度不低于 100℃；  3.低压导线符合 GB/T 25085《道路车辆 60V 和 600V 单芯电线》的要求 |
| 电池托架 | 焊接牢固，焊缝不得有虚焊、漏焊现象 |
| 动力电池监控 | 提供车辆及动力电池监控平台，平台能够实时监测车辆工作态、 动力电池状态，平台配备安全预警功能、车辆管理功能，为车辆 动力电池的安全运行提供全方位的保障。 |

**2、防水防尘要求**

安装在客舱地板以下且距地面500mm以下的B级电压电气设备和与B级电压部件相连的连接器。换电后的电池舱做防水防腐处理。

**3、防火性能**

（1）B级电压部件所用绝缘材料的阻燃性能应符合GB/T2408规定的水平燃烧HB级，垂直燃烧V-0级。B级电压电缆防护用波纹管及热收缩双壁管的温度等级不低于125℃,热收缩双壁管的性能符合QC/T29106中附录B的要求，纹波管的性能应符合 QC/T29106中附录D的要求。可充电储能系统内使用阻燃材料，阻燃材料的阻燃等级达到GB/T2408规定的水平燃烧HB级，垂直燃烧V-0级。

（2）可充电储能系统与客舱之间的阻燃隔热材料保持完好，如需改造，新材料的燃烧性能应符合GB8624中规定的A级要求，在300℃时导热系数小于等于0.04W/(m\*k)。

4、**可充电储能系统(电池系统）**

（1）可充电储能系统各项技术参数符合国家标准要求。

（2）可充电储能系统电压值应与原车驱动电机相匹配。

（3）可充电储能系统冷却方式采用自然冷却或其它冷却方式。

（4）BMS管理系统功能齐全，满足招标人在用充电桩充电要求。

▲**三、商务要求**

1. 质保期：动力电池质保期为5年或30万公里，以先到为准。质保期内，如果电芯自身出现了质量问题或者电芯实际剩余能量低于寿命终止能量（70%额定容量），供应商须无条件免费负责检修或更换，电池衰减量检测认定按有关规定执行。

2、中标方应严格按照国家及地方有关规范、标准进行安装，对该项目的施工、延保、质保制定出详细的方案。项目更换完成后，中标方对完工车辆调试后，由招标方组织进行车辆验收，中标方向招标方提交完整的项目资料。

3、中标方应提供符合要求的动力电池，并确保安全、可靠。中标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经正确安装、运转和保养后，在其使用寿命期、质保期内应具有满足招标方所需求的性能。在货物质量保证期内，中标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者材料的缺陷而发生任何不足负责。

4、中标方对动力电池更换场地、动力电池储存、更换过程中的安全监管负责（提供动力电池安装项目的安全应急预案及按招标方要求签订相关安全协议）。对动力电池拆除拆卸、搬运、储存、现场清洁等全部服务负责。动力电池更换场地由招标方指定，动力电池存储场地由中标方提供，更换下的电池要求24小时内转移。如因中标方拆卸、搬运不当，或看护不到位，造成财产损失或人员伤亡等事故，责任由中标方负责，并承担由此产生的所有费用。

5、如果中标人所提供产品达不到中标人所承诺标准，采购人有权随时解除合同，并向中标人追赔损失。

6、更换周期：其中5辆2017年9月的2025年 9月 30 日前完成全部车辆动力电池更换，7辆2017年10月的2025年 10 月 30 日前完成全部车辆动力电池更换，并取得申报补贴的相关材料，协助本公司申请国家补贴。

7、（1）、付款方式：双方签订合同，采购人应于合同签订后10个工作日向中标人支付合同金额的30%款项作为预付款；全部安装完成并验收（试运行）合格后10个工作日支付合同金额的95%（含30%预付款），余下5%作为质保金，质保期满后无息退还。

（2）、中标人须在每个付款节点向采购人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否则引起的一切后果由中标人负责。

（3）旧电池回收款应直接在货款中抵扣。

注：支付时间具体按采购人内部流程操作。

1. **其它要求**

1.本次采购动力电池更换使用对象为采购人现有的12辆宇通牌**ZK6805BEVG13**纯电动公交车，无论是生产厂家还是经销商中标，由中标人自行与车辆生产厂协商整车通讯协议、控制程序等，须在合同签订履约期限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确保公交车辆及时正常运行。

2.电池更换工作包含：所有车带电池均衡系统；各连接高、低压线束；高压箱；BMS；全新电池 pack；充电线束；电池加热装置；各紧固件；电池箱体托架；延保服务；换电安装（含旧电池拆除，旧电池所有权归投标人）；电池舱灭火装置；试车等内容。

3.投标人应提供原装、全新、符合国家及采购人提出的有关质量标准的电池产品。如果本招标文件中有明显未提到的细节，或在涉及到本招标文件中任何条款的叙述中没有明显的规定，都应被认为是指国家标准和规范。投标人应确保提供的产品及所有配套件的完整性，确保产品安装调试完成后正常工作、符合采购人需要。对于招标文件没有列出，而对公交车电池整体系统的正常运行和维护必不可少的都应属于产品配带的部件、配件。

4.投标人中选后安装的动力电池需与原车纯电动公交车系统相匹配，保证原车能正常使用，如中选后所提供的动力电池不能与原车系统相匹配，招标方有权取消其中选资格且不视为招标方违约。投标人提供的电池产品必须更换全新的、由具有电池生产资质企业生产的磷酸铁锂电池系统，不接受电芯自行焊接、拼装使用。否则，招标方有权取消其中选资格且不视为招标人违约。

5 .投标人所投电池执行标准：GB 38031-2020、GB/T 31484-2015、GB/T 31486-2015、 GB/T 34013-2017、GB/T 31467.3-2015（如上述有与最新标准不一致的，则投标人以最新 国家标准为准）；当产品在规定的5年或30万公里质保期内，容量衰减超出要求或出现缺陷及不符合使用时，由中标人负责免费维修或更换。

6.投标人的报价是指完成本采购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完成本项目所涉及材料、运输、车辆移动、拆卸、更换、调试、技术支持、质保、增值税等全部费用，招标人不再支付其他费用。

7、原车的旧电池更换下来后由中标人处理，投标人须承诺旧动力电池须由具备动力电池回收相关资质的的企业进行回收处理。中标人需配合做好动力电池更新补贴申报的相关工作。

8、若因中标后、合同签订前，中标人未取得原车辆相关通讯协议等自身原因，导致无法签订合同、延期履约，由此产生的风险、责任及损失，均由中标人自行承担，且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 前 附 表

|  |  |  |
| --- | --- | --- |
| **序号** | **项 目** | **内 容** |
| 1 | 项目名称 | 12辆宇通公交车动力电池采购项目（非政府采购） |
| 2 | 采购内容 | 详见本采购文件“第二部分采购需求”内容 |
| 3 | 采购方式 | 公开招标 |
| 4 | ▲服务期限 | 详见本采购文件“第二部分采购需求”内容 |
| 5 | 评标办法 | 综合评分法 |
| 6 | 投标响应文件有效期 | 自投标响应文件提交截止之日起90天内有效。 |
| 7 | 履约保证金 | 1、中标价的10% ,保留千元整数。  2、供应商可采用履约保函（包括银行保函、保险机构保证保险保单和融资担保公司保函）（见索即付）、转账等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在签订合同前递交给采购人。 |
| 8 | 投标响应文件形式、制作及组成 | 1. 电子加密投标响应文件：乐采云平台在线提交、上传一份；  2. 备份投标响应文件（乐采云平台上最后生成的具备电子签章的备份投标响应文件，文件名后缀为备份文件四字的首字母）：电子邮件提交一份，由投标供应商自行确定是否提交；若提交请将备份投标响应文件打包压缩加密后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1172505649@qq.com。  注：投标供应商在线解密失败后，启用备份投标响应文件，否则不启用备份投标响应文件。 |
| 9 | 投标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地点 | 详见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
| 10 | 开标时间及地点 | 详见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
| 11 | 答疑与澄清 | 详见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
| 12 | 实质性条款 | 带▲是实质性条款，投标响应文件须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作无效标处理。 |
| 13 | ▲项目最高限价 | **本项目设有最高限价，最高限价为 1550000 元，投标人投标总报价不得高于最高限价，否则作无效标处理。** |
| 14 | 解释权 | 本采购文件解释权属于采购单位（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 |
| 15 | **本项目所有公告发布网站** | “浙江政府采购网”（zfcg.czt.zj.gov.cn/） |
| 16 | 投标报价及费用 | 1、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2、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单位支付，代理费用：10000元，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一次性付清。 |

**一、总则**

**（一）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次项目的招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约、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定义**

1、“招标采购单位”系指组织本次采购的采购人（“招标人”）和代理机构。

2、“投标人”系指向招标采购单位提交投标文件的单位。

3、“产品”系指供方按招标文件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设备、保险、税金、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和材料。

4、“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技术指导以及维修与维护服务等。

5、“项目”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产品和服务。

6、“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电子文档等。

7、“▲”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

**（三）招标方式：**

本次招标采用公开招标方式进行。

**（四）投标委托**

如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有法定代表人出具的针对本项目的授权委托书。

**（五）投标费用**

1、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招标文件有另外规定的除外）。

2、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单位承担，具体收费标准见前附表。

**（六）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投标保证金：人民币3万元。**交付方式：采用保函（包括银行保函、保险机构保证保险保单和融资担保公司保函）或转账。采用转账形式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人在签订合同后无息退还，其余未中标投标人在五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七）合格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符合第一章第二条的规定。

**（八）转包与分包**

未经甲方同意禁止分包。

**（九）特别说明：**

▲1、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采购项目实施人员必须为本法人员工（指必须为本法人或控股公司正式员工）。

2、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所有内容，对招标文件的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3、投标人所投产品除招标文件中明确规定要求“提供官网截图或相应检测报告的证明材料”以外，所有技术参数描述均以投标文件为准。投标人对所投产品技术参数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项目招标结束后、质疑期限内，如有质疑供应商认为中标人所投产品、投标文件技术参数与招标需求存在重大偏离、错误、甚至造假的情况，应提供具体有效的证明材料。

4、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第一项之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5、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或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投标人不得以向采购人、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

6、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7、投标文件格式中的表格式样可以根据项目差别做适当调整,但应当保持表格样式基本形态不变。

8、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9、投标人信用信息查询渠道及截止时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

①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② 截止时间：开标后评标前。

③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将在规定查询时间内打印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并将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④ 使用规则：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采购活动。

**（十）质疑和投诉**

1、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质疑供应商可直接提交或邮寄方式提交质疑书（一式三份），以其他方式提出的质疑，代理机构可不予接受、答复。邮寄方式送达质疑书的，以代理机构实际收到邮件之日作为收到质疑的日期。

2、 投标人对招标采购单位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招标采购单位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同级监管部门投诉。

3、质疑、投诉应当采用书面形式，质疑书、投诉书均应明确阐述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

4、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提出疑问、质疑或要求澄清的，将视其为无异议。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二、招标文件**

**（一）招标文件由招标文件总目录所列内容组成。**

**（二）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招标采购单位可视采购具体情况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组织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在发布公告平台上发布更正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组织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2、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提出疑问、质疑或要求澄清的，将视其为无异议。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3、招标文件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供应商需按照澄清、答复、修改、补充文件的要求编辑投标文件，供应商没有作出实质性响应所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己承担。当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答复、澄清、修改、补充通知（文件）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公告内容为准。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一**）投标文件的组成**

1、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和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2、投标文件由资格证明文件、商务与技术文件、报价文件组成。【特别提示：如有要求提供资料原件的，原件另行包装，并与投标文件一起提交，投标截止时间后所有原件不予接收。资料原件也可以用与原件相符的公证原件替代】

**注：投标文件中所有证书证件等证明材料复印件均应加盖单位公章，否则可能影响评分。**

▲**3、资格证明文件的组成：**应包括以下内容（均需供应商加盖公章）：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2）供应商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若是事业单位参加投标的，则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营业执照含有汽车电池销售的相关范围等）（格式见附件）；

（3）供应商具备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格式见附件）；

（4）供应商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格式见附件）；

（5）供应商无税收缴纳、社会保障等方面的失信记录的承诺（格式见附件）；

（6）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见附件）；

（7）投标保证金转账凭证复印件或保函影印件或扫描件（格式自拟）

（8）提供采购公告中符合供应商特定资格要求的有效证书复印件（供应商特定资格中有要求的必须提供），以及需要说明的其他资料。

**4、商务与技术文件的组成：**

（1）专家评分索引表（格式见附件）；

▲（2）投标声明书（格式见附件）；

▲（3）商务响应承诺函（格式见附件）；

（4）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格式见附件）以及业绩证明材料；

（5）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格式见附件）；

（6）技术响应表（格式见附件）；

（7）采购清单表（均不含报价，格式见附件）

（8）供应商根据评分办法编制的各项内容（缺项的得0分）。

（9）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包括可能影响供应商评分的各类证明材料）。

**5、报价文件的组成；**

▲（1）报价一览表（见附件格式）

▲(2)投标报价明细表（见附件格式）

(3)供应商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如有，格式自拟）。

**（二）投标文件的计量单位**

1、投标文件以及供应商与招标采购单位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书写。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视同未提供。

2、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三）投标报价**

▲1、投标文件只允许有唯一报价，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2、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须包括完成本次招标项目中的所有服务内容、连带内容、关联内容及合同中明示或暗示的所有一般风险、责任和义务等的全部费用，全部费用均应包含在开标一览表的投标总报价中。供应商应根据企业自身实力并充分考虑市场风险、政策性调整及不可预见等因素进行报价，凡供应商在报价中未列明但又为本次采购所必备的项目或遗漏项目，采购人将一律视为已包括在其报价中，在合同执行中将不予考虑。合同履行期间，不因政策性调整、物价涨跌等任何因素调整合同价格。

3、投标报价单如有错漏必须修改，修改处须由同一签署人签字或盖章。由于字迹模糊或表达不清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4、投标报价应按招标文件中相关附表格式填写。

▲**5、项目最高限价：详见第三章。**

**（四）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自投标截止日起90天投标书应保持有效。有效期短于这个规定期限的投标将被拒绝。

2、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书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

3、投标人可拒绝接受延期要求。同意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不能修改投标文件。

4、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应保持有效。

**（五）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须缴纳投标保证金。

**（六）投标文件的制作、封装及提交要求**

1. 投标文件应按照投标文件组成内容及项目采购需求和乐采云平台要求制作投标文件，不按采购文件要求和乐采云平台要求制作投标文件的将视情处理（拒收、扣分等），由此产生的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电子投标文件部分：投标人应根据“供应商-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操作指南”及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并进行关联定位。

供应商如有提交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的，备份投标文件应与乐采云平台上传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一致。

▲（2）供应商应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投标文件内容中有要求盖章的地方，必须采用CA签章进行盖章，法定代表人或全权代表的盖章或签字必须采用CA电子签章或签字。

（3）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字、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视同未提供。

（4）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否则视同未响应。

（5）若投标人不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资格审查材料，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投标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1）**电子投标文件一份：**通过乐采云平台（政采云平台）电子投标工具（乐采云或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生成的，一份为加密标书（用于供应商投标上传）。

（2）**电子备份投标文件：**乐采云或政采云平台上最后生成的具备电子签章的备份投标文件，文件名后缀为备份标书四字的首字母）。[供应商自行确定是否提交；若提交请将备份投标文件打包压缩加密（未加密造成泄密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后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1172505649@qq.com](mailto:投标人自行确定是否提交；若提交请将备份投标文件打包压缩加密（未加密造成泄密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后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xjcg2009@163.com)。

备份投标文件在“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在线解密失败后启用，否则不予以启用；供应商确认“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在线解密失败后，将打包压缩加密的备份投标文件的解密密码在解密规定的时间（发出解密通知后60分钟内）发送至上述邮箱内，未在规定时间内发送造成的投标无效或失败由供应商人自行承担。

（3）中标供应商应提供与电子响应文件内容一致的纸质响应文件各一正二副，装订成册，采用胶订或线订，不得采用活页夹等可随时拆换的方式装订。（胶订或线订以外装订形式视为活页装订）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提供纸质响应文件。

**四、开标**

**（一）开标事项**

招标采购单位将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开标,本项目不要求供应商代表参加现场开标活动，但须准时在线（乐采云平台https://www.lecaiyun.com）参加，直至项目开评标结束。

**（二）开标程序**

**1、本项目通过浙江政府采购网（乐采云）平台进行开标、资格审查、评审、询标，投标人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否则产生的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投标人务必不要离开电脑太久，并留意手机短信，建议投标人提前做好检查“浙江政府采购云（乐采云）平台”内，关于“项目采购”的岗位权限是否勾选。如有问题，请致电400-881-7190）。**

2.解密完成后签署不存在影响公平竞争的《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各投标人代表应提前打印《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见附件），发送至邮箱1172505649@qq.com。

3.采购人或采购机构依法对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评标委员会对商务与技术文件进行评审。

4. 商务与技术文件评审完成后，开启各供应商报价文件。

5.评标结束后，主持人公布综合得分以及中标候选人排序名单。

6. 开标会议结束。

**五、评标**

**（一）组建评标委员会**

1、本项目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法组建。

2、评标委员会成员要严格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保密、回避等相关规定，依法独立履行评审职责，客观、公正、审慎参与评审工作，自觉签订《政府采购评审人员廉洁自律承诺书》。

**（二）评标的方式**

本项目采用不公开方式评标，评标的依据为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

**（三）评标程序**

1、资格审查

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对审查发现无效的进行必要的询标，结束后公布无效投标的投标人名单、投标无效的原因。

2、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对审查发现无效的进行必要的询标，结束后公布无效投标的供应商名单、投标无效的原因。

3、综合比较与评价

（1）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通过政采云（乐采云）平台或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2）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

（3）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供应商的得分。

4、得分确认及评审报告编写

（1）评标委员会对报价文件进行复核，对于系统计算出的价格分及总得分进行确认；

（2）评标委员会按评标原则及得分情况编写评审报告。

**（四）澄清问题的形式**

评审过程中若需要供应商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出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评审小组可要求供应商在合理期限内通过电子邮件（1172505649@qq.com）等书面形式或线上询标澄清方式作出澄清、说明或补正，但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评审小组给予供应商提交澄清、说明或补正的时间不得少于半小时，供应商已经明确表示澄清、说明或补正完毕的除外。请投标供应商在开标期间保持电话畅通，如未及时接听电话或超出澄清、说明或补正时间的，视为放弃澄清、说明或补正的权利。

**（五）错误修正**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①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②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③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报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④ 总报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如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六）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1、在资格和符合性审查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2）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

（3）未按招标文件规定密封、签署、盖章的；

（4）商务资信技术文件标文件与报价文件混装的；

（5）投标文件实质性内容填写不全或模糊不清，无法辨认的；

（6）投标报价具有选择性（即出现二个及以上投标总报价的）；

（7）投标技术方案不明确，存在一个或一个以上备选（替代）投标方案的；

（8）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最高限价的；

（9）投标参数未如实填写，完全复制粘贴招标参数的；

（11）投标有效期、项目工期、质保期、付款方式等条款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11）招标文件中明确作无效标处理或被拒绝的条款；

（12）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中打“▲”条款或者投标文件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3）投标报价中有算术错误，供应商拒绝修正或确认的；

（14）供应商有串标、拢标情形的；

（15）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7）法律、法规明确作无效标情形的。

**2、发生下列情况之一的视为废标：**

（1）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欺骗行为的；

（2）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3）提交投标文件供应商或实质性响应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七）有下列情况之一的，本次招标作为废标处理：**

（1）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欺骗行为的；

（2）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3）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导致评标结果无效的。

**（八） 评标过程的监控**

本项目评标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或请监管部门进行现场监督），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九）评标原则和评标办法**

1、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

2、评标办法。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详见《第四章：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六、定标**

1、采购代理机构在评审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交采购人，采购人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

2、采购人确定中标供应商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发出中标通知书，并发布中标结果公告。中标结果公告将包括中标人名称、地址和中标金额，主要中标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以及评审专家名单等内容。

**七、合同授予**

**（一）签订合同**

1、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签订采购合同。同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合同内容进行审查，如发现与采购结果和投标承诺内容不一致的，应予以纠正。

2、中标人无故拖延、拒签合同的，将被取消中标资格。

3、中标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同时，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供应商，由监管部门依法作出处理。

4、询问或者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中标结果的质疑期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

**（二）履约保证金**

1、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金额，按前附表约定的缴纳方式向采购人交纳履约保证金。

2、签订合同后，如中标人不按双方签订合同约定履约，则不予返还其全部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不足以赔偿损失的，按实际损失赔偿。

3、采购人认为中标人在履约期间没有违约行为，采购人在验收试运行合格后15日内无息退还履约保证金。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根据本次招标实际需求，按照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特制定本评标办法。

**一、评标办法**

本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二、确定中标候选人（入围中标供应商）**

评标委员会按评审后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若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若综合得分且投标报价均相同的，按技术分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如均相同的，则抽签确定排列顺序。原则上只选择第一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一的供应商为第一中标候选人。

**三、评标细则**

**（一）资格证明文件、商务资信技术标、报价标评审**

**▲1、资格证明文件资格审查（如发现有不符合下列条款的，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标处理）**

（1）资格审查材料提供完整且有效。

（2）签署、盖章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2、商务资信技术标符合性审查（如发现有不符合下列条款的，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标处理）**

1. 实质性商务服务承诺响应招标文件采购需求的要求；
2. 签署、盖章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3）投标人商务与技术得分不低于商务与技术分满分60%分值的。**

**▲3、报价标的符合性评审（如发现有不符合下列条款的，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标处理）**

（1）投标报价未超过最高限价的。

（2）报价标内容提供完整，签署、盖章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4、错误修正**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①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②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③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报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④ 总报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如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二）商务资信技术标、报价标评分：**

**1、**本项目综合评分设总分100分，其中商务资信技术标得分为50分，报价标得分为50分。各投标人的综合得分为其商务资信技术标得分与报价标得分之和，即综合得分=商务资信技术标得分（商务资信分+技术分）+ 报价标得分。评分结果采用四舍五入法，并保留小数2位。

**2、报价标评审（50分）**

（1）有效投标报价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报价小于或等于最高限价为有效投标报价。若投标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其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标处理；如所有投标人投标报价均超过最高限价的，则本次招标失败。

（2）报价评分

评审报价：报价标评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价格最低的评审报价为评标基准价。评审报价最低的投标人，其报价标得满分（50分）。其他投标人的报价标得分按下列公式计算：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评审报价)×50%×100。评分结果采用四舍五入法，并保留小数2位。

**3、商务资信技术标评标内容及标准（50分）**

商务资信技术标的评分：对各投标人的商务资信技术标经充分审核、询标后，对实质性要求符合招标文件的投标文件在规定分值内由评委单独评定打分。各投标人商务资信技术标得分按照评标委员会所有成员评分合计数的算术平均值计算，计算公式为：

商务资信技术标得分=评标委员会所有成员评分合计数/评标委员会人数

**附表：**评分标准

|  |  |  |  |
| --- | --- | --- | --- |
| **第一部分商务与技术文件评分** | | | |
| **序号** | **评审内容** | **评分标准及细则** | **分值** |
| **商务资信部分** | | | **9分** |
| 1 | 标书质量 | 根据投标文件编制是否完整、电子投标文件关联点设置是否定位准确、投标文件内容简洁明确程度及针对性等情况酌情评分，最高得1.5分；投标文件有关内容前后矛盾、与招标文件要求不一致等，评审小组允许且需要通过询标等程序进行澄清的，该项不得分。 | 1.5 |
| 2 | 类似项目业绩 | 根据投标人2021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承接过类似项目（类似项目指新能源车动力电池更换）的，且对应的单项合同金额不低于155万元， 每提供一份业绩合同得1.5分，本项最高得4.5分。  **注：须提供有效合同及对应的发票（发票金额须达到合同金额50%及以上）的扫描件或复印件并加盖公章，编入投标文件中，缺项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 4.5 |
| 3 | 服务承诺 | 提供动力电池制造厂家售后服务承诺的得 3分。  **注：投标文件中提供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未提供的此项不得分。** | 3 |
| **技术部分** | | | **41分** |
| 4 | 技术偏离 | 所投产品完全满足招标文件技术参数的得8分；标有“★”的技术指标为重要指标，如其中有任何一条重要技术指标有负偏离的，每一项扣1分；其他一般技术指标有存在负偏离的，每一项扣0.5分，直至本项分数扣完为止。投标人须提供招标参数中要求提供的证书、认证、检测报告、截图等印证材料，否则视为负偏离。 | 8 |
| 5 | 项目方案 | 投标人根据项目需求编制项目实施方案，至少包括电池组生产计划、产品质控方案、安装进度计划、拆除和安装方案、调试及试车方案，根据方案的全面性、可行性等方面由评委进行评分，本项最高得4分。 | 4 |
| 6 | 技术方案 | 投标人所投动力电池品牌在客车领域有过实车安装的得4分。  注：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导入资信及商务技术文件文件内，否则不得分。 | 4 |
| 7 | 根据投标人或所投产品的生产企业提供对纯电动公交车服务能力的全面性、可行性等，由评委进行评分。本项最高得4分。 | 4 |
| 8 | 根据投标人针对换电车型制定的动力电池更换方案的全面性、可行性等，由评委进行评分。本项最高得4分。 | 4 |
| 9 | 产品质量保障 | 根据投标人的产品质量保障措施（包括但不限于投标人质量管理体系的执行、 出厂前自检、运输途中保障措施等）全面性、可行性、合理性，由评委进行评分。本项最高得4分。 | 4 |
| 10 | 售后服务 |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承诺服务团队及服务方案、质量问题响应时间、质量事故造成损失的补救赔偿方案、质量产品的处置方案、维修响应服务时间承诺等，由评委进行综合评分。本项最高得4分。 | 4 |
| 11 | 根据投标人自身人员配置、场地、设备等情况，对人员培训、设备维修等售后服务情况、售后服务网络、服务内容、服务形式、服务承诺等情况，由评委进行综合评分。本项最高得4分。 | 4 |
| 12 | 旧电池回收在70元/度的基础上，每增加5元/度，加0.5分，本项最高得5分。 | 5 |
| **备注** | 评委打分小数点后保留一位 | | |
| **第二部分报价文件评分** | | | **满分** |
| **评分标准** | （1）各供应商报价文件得分由评标委员会按各供应商的投标报价统一计算**。**  （2）报价文件评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最低的供应商，其报价文件得满分。其他供应商的报价文件得分按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50%×100 。** | | 50 |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合同编号：

**合 同 书**

项目名称：12辆宇通公交车动力电池采购项目（非政府采购）

甲 方：仙居县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乙 方：

签订地点：浙江省台州市仙居县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注：该合同样本仅供参考，成交后以采购人与投标人签订的正式合同为准。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甲方：（采购单位） 所在地：

统一信用代码：

乙方：（中标人） 所在地：

统一信用代码：

甲、乙双方根据 （填写项目编号及项目名称） 项目公开招标的结果，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达成如下协议，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一、合同文件**

（一）合同条款

（二）中标通知书

（三）更正补充文件

（四）招标文件

（五）中标人投标文件

（六）其他

上述所指合同文件应认为是互相补充和解释的，但是有模棱两可或互相矛盾之处，以其所列内容顺序为准。

**二、采购内容**

**三、合同金额**

本合同金额为（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元整（￥\_\_\_\_\_\_\_\_\_\_\_\_\_\_\_元）人民币。

注：1、本合同为总价合同，合同价款一次性包定，不作调整。合同金额应为旧电池回收价扣除后金额，包括但不限于、货款、人工、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包装、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售后服务、含保险费、合同所需的一切本身和不可或缺的所有工作开支、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全部费用并承担一切风险责任。

**四、技术资料**

1、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有关技术资料。

2、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五、知识产权**

1、乙方应保证提供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2、若侵犯，由乙方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应对及追偿过程中所支付的律师费、差旅费、诉讼费、保全费、鉴定费、评估费等）。

**六、产权担保**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七、履约保证金**

1、本项目履约保证金为合同金额的\_\_10\_\_%。合同签订前以（包括银行保函、保险机构保证保险保单和融资担保公司保函）或转账的形式交至甲方处，以保证乙方遵守本合同的一切条款、条件和承诺，该保证金在甲方的规定存续期间不计息。

2、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用于修复乙方损坏甲方的设备、设施、场地或因乙方违约而导致损失的金额或违约金，且乙方应在接到扣除履约保证金通知后一周内补足扣除差额，保证承包期间履约保证金的完整。

3、甲方认为乙方在合同履约期间没有违约行为，甲方在验收试运行合格后15日内无息退还履约保证金，否则，甲方将在扣除乙方应付金额或违约金后退还保证金余额。

**八、转包或分包**

1、本合同范围的货物，应由乙方直接供应，不得转让他人供应。

2、除非得到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范围的货物全部或部分分包给他人供应。

3、如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九、质保期**

质保期：动力电池质保期为5年或30万公里，以先到为准。（自项目验收合格后开始计算）。

**十、项目服务期、履行方式及履行地点**

1、**服务期**：其中5辆2017年9月的2025年 9月 30 日前完成全部车辆动力电池更换，7辆2017年10月的2025年 10 月 30 日前完成全部车辆动力电池更换，并取得申报补贴的相关材料，协助甲方申请国家补贴。

2、**履行**方式：甲方指定方式。

3、**履行**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十一、款项支付**

1、双方签订合同，甲方应于合同签订后10个工作日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30%款项作为预付款；全部安装完成并验收（试运行）合格后10个工作日支付合同金额的95%（含30%预付款），余下5%作为质保金，质保期满后无息退还。

2、乙方须在每个付款节点向甲方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否则引起的一切后果由乙方负责。

3、旧电池回收款应直接在货款中抵扣。

注：支付时间具体按甲方内部流程操作。

1. **合同保密事项**

双方确定因履行本合同应遵守的保密义务如下：

1、保密内容（包括技术信息和经营信息）

（1）对对方提供的技术情报、资料数据、技术成果、商业秘密的内容，不得向第三方泄漏；

（2）未经对方同意，不得以任何形式公开合同及其相关附件内容；

（3）在未征得对方同意的情况下，不得向第三方泄漏在项目中接触到的需要保密的情报和资料。

2、涉密人员范围

（1）甲方：参与该项目组织、验收、使用及可接触到乙方提供资料及技术成果的人员。

（2）乙方：项目组成员及可接触到甲方提供的资料的人员。

3、泄密责任：在未征得对方同意的情况下，向第三方泄漏本合同中规定的需要保密的技术信息和经营信息，致使对方发生损失的，应赔偿对方全部损失。

**十三、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注：本项如中标人在投标承诺时提供了更优惠方案则以承诺的为准）**

1、乙方应保证本合同中所供应的产品是最新生产的符合国家技术规格和质量标准的出厂原装合格产品。乙方所交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技术参数、质量不符合合同、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约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收该货物，要求乙方换货或退货，甲方要求退货的，乙方应支付合同中标价10%的违约金，甲方要求换货，乙方愿意更换货物但逾期交货的，按乙方逾期交货处理。乙方拒绝更换货物的，甲方可单方面解除合同并扣除全部履约保证金。

2、质保期内，如果电芯自身出现了质量问题或者电芯实际剩余能量低于寿命终止能量（70%额定容量），乙方须无条件免费负责检修或更换，电池衰减量检测认定按有关规定执行。

3、双方确定，乙方应在向甲方交付项目成果后，根据甲方的要求，为甲方指定的人员提供技术指导和培训，或提供与使用该项目成果相关的技术服务。

4、质保期内，乙方必须有可靠的售后服务保障，包括但不限于在台州附近有固定的维修服务点，能提供正常的技术、备品备件服务。当发生故障时，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本地及台州地区4小时内，外地12小时内派人赴现场处理设备质量问题。24小时内不能修复的，则无偿提供备机或备用零件供甲方使用。乙方在质保期内安装（更换）的任何零配件，必须是货物制造商原产的或是经甲方认可的。如乙方不能及时响应、不能及时到现场解决问题的，乙方每次应支付违约金500元，且甲方可委托其他单位维修，其相关费用由乙方负责，此类出现三次及以上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造成甲方损失的，另行赔偿。

5、货物在质保期内免费保修，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超过保修期的机器设备，终生维修，维修时只收部件成本费。在质保期内，对用户提出的技术问题进行咨询解答服务，对项目运行过程中发现的技术缺陷予以修改。

6、质保期内，乙方须免费提供软件系统更新、数据导入服务及更新和升级服务，以满足系统以最佳状态运行的要求。质保期满后甲方需乙方继续提供维护的，应当另行签订维保合同。

7、合同验收之日起乙方提供 5 年的免费售后服务，内容包括：

1. 电话、邮件、网站答疑（响应时间：即时）；
2. 通过网络的远程系统维护（响应时间：2小时）；
3. 必要的上门维护（响应时间：本地及台州地区4小时内，外地12小时内派人赴现场处理设备质量问题）；
4. 产品错误修改及补丁升级；
5. 辅助进行系统维护和数据备份。
6. 质保期满后乙方须将更新后的资料内容一次性交付给甲方。

更换电池过程中造成车辆、设备、线路等损坏的，由乙方在采购方限期内进行补偿或修复。

**十四、安装、调试和验收**

1、乙方应严格按照国家及地方有关规范、标准进行安装，对该项目的施工、延保、质保制定出详细的方案。乙方自行与车辆生产厂协商整车通讯协议、控制程序等，须在合同签订履约期限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确保公交车辆及时正常运行。项目更换完成后，中标方对完工车辆调试后，由招标方组织进行车辆验收，中标方向招标方提交完整的项目资料。

2、乙方应提供符合要求的动力电池，并确保安全、可靠。中标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经正确安装、运转和保养后，在其使用寿命期、质保期内应具有满足招标方所需求的性能。在货物质量保证期内，中标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者材料的缺陷而发生任何不足负责。

3、电池更换工作包含：所有车带电池均衡系统；各连接高、低压线束；高压箱；BMS；全新电池 pack；充电线束；电池加热装置；各紧固件；电池箱体托架；延保服务；换电安装（含旧电池拆除，旧电池所有权归乙方，旧动力电池须由具备动力电池回收相关资质的的企业进行回收处理）；电池舱灭火装置；试车等内容。

4、乙方应提供原装、全新、符合国家及甲方提出的有关质量标准的电池产品。如果招标文件中有明显未提到的细节，或在涉及到招标文件中任何条款的叙述中没有明显的规定，都应被认为是指国家标准和规范。乙方应确保提供的产品及所有配套件的完整性，确保产品安装调试完成后正常工作、符合甲方需要。对于招标文件没有列出，而对公交车电池整体系统的正常运行和维护必不可少的都应属于产品配带的部件、配件。

5、乙方对动力电池更换场地、动力电池储存、更换过程中的安全监管负责（提供动力电池安装项目的安全应急预案及按招标方要求签订相关安全协议）。对动力电池拆除拆卸、搬运、储存、现场清洁等全部服务负责。动力电池更换场地由甲方指定，动力电池存储场地由乙方提供，更换下的电池要求24小时内转移。如因乙方拆卸、搬运不当，或看护不到位，造成财产损失或人员伤亡等事故，责任由乙方负责，并承担由此产生的所有费用。

6、验收标准：按国家有关规定以及甲方招标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乙方的投标文件及承诺与本合同约定标准进行验收；甲乙双方如对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的约定标准有相互抵触或异议的事项，由甲方在招标与投标文件中按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比较优胜的原则确定该项的约定标准进行验收。

7、货物的安装必须符合有关标准和规范。

8、隐蔽工程验收过程、验收部位除办理纸质验收记录，还必须留置验收部位、验收过程、主要验收人员相片、影像等资料，因资料不全导致无法验收，造成的返工等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对甲方造成损失的，另行赔偿。

9、根据国家有关规定、招标文件的参数和要求、投标文件及承诺进行验收；验收时如发现乙方所交付的货物有短装、次品、损坏或其它不符合标准及规定之情形者，由甲乙双方签署备忘录，此备忘录可用作补充、缺失和更换损坏的有效证据，由此产生的时间延误与有关费用由乙方承担，验收期限相应顺延，直到符合要求，甲方才组织竣工验收。

10、验收时乙方必须在现场，本项目全部完工并经甲方组织竣工验收合格后，双方签署验收报告，验收费用由乙方负责。

**十五、货物包装、发运及运输**

1、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2、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3、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24小时内或货到甲方48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4、货物在交付甲方且安装调试完成经甲方验收合格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十六、安全文明施工**

安全文明施工的要求：按省、市发有关文明施工管理规定执行。施工过程中，在市、县政府或有关部门组织的检查中因安全生产文明施工被通报批评的，乙方每次向甲方支付合同价百分之一的违约金。

安全文明施工费包含在签约合同价内，不作调整。

**十七、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拒收货款总值的百分之五违约金。

2、甲方无故逾期办理货款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一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3、乙方逾期交付货物或逾期完成安装、调试的，乙方应按逾期交货总额每日千分之六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甲方从待付货款中扣除。逾期超过约定日期10个工作日不能交货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逾期交货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扣除全部履约保证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4、乙方所交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技术参数、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及招标文件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收该货物。甲方要求退货的，乙方应支付合同中标价10%的违约金；甲方要求换货，乙方愿意更换货物但逾期交货的，按乙方逾期交货处理。乙方拒绝更换货物的，甲方可单方面解除合同并扣除全部履约保证金。

5、乙方安装的动力电池需与原车纯电动公交车系统相匹配，保证原车能正常使用，如乙方所提供的动力电池不能与原车系统相匹配，甲方有权取消其中选资格且不视为甲方违约。乙方提供的电池产品必须更换全新的、由具有电池生产资质企业生产的磷酸铁锂电池系统，不接受电芯自行焊接、拼装使用。否则，甲方有权取消其中选资格且不视为甲方违约。

6、合同签订前，乙方未取得原车辆相关通讯协议等自身原因，导致无法签订合同、延期履约，由此产生的风险、责任及损失，均由乙方自行承担，且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7、如果乙方所提供产品达不到乙方所承诺标准，甲方有权随时解除合同，并向乙方追赔损失。

8、乙方人员在履行合同过程中遭受人身伤害或财产损失的，由乙方自行承担责任。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造成甲方或第三方人身伤害或财产损失的，由乙方负责赔偿。

9、除合同另有约定外，因乙方货物质量问题或安装等原因造成甲方或第三人损失的，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10、若发生纠纷，由违约方赔偿守约方因纠纷所支付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差旅费、诉讼费、保全费、鉴定费、评估费等）。

**十八、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九、解决争议的方法**

如双方在履行合同时发生纠纷，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向甲方所在地法院起诉。

**二十、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本合同未尽事宜，以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澄清文件等为准，上述文件未提及的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3、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经双方协商一致后可变更合同，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监管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4、本合同一式六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两份；代理机构一份，监督管理部门一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地址及邮编： 地址及邮编：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 

## 1、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目 录**

（按照“第三章 投标须知”有关资格证明文件组成要求编排）

**附件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二选一）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职务： 系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 （盖单位章）

年 月 日

------------------------------------------------------------------------------------------------------

有效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粘贴处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仙居县公共交通有限公司、浙江中合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供应商全称） 法定代表人（或营业执照中单位负责人）（法定代表人或营业执照中单位负责人姓名） 授权 （全权代表姓名） 为全权代表，参加贵单位组织的12辆宇通公交车动力电池采购项目（非政府采购）[编号为ZHXJ-2025-009]项目的采购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我方对全权代表的签字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全权代表在授权委托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全权代表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全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  |
| --- |
| **后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

**后附：**

法定代表人姓名：

电话：

全权代表姓名：

|  |
| --- |
| **后附全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

职务：

电话：

**附件2：营业执照复印件（若是事业单位参加投标的，则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

（营业执照含有汽车电池销售的相关范围等）

**附件3：**

**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承诺函**

致仙居县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本公司参加12辆宇通公交车动力电池采购项目（非政府采购）（项目编号：ZHXJ-2025-009） 的采购活动，现承诺我公司在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产、财产被接管、冻结或破产状态，具有足够的流动资金，有能力履行合同；我公司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如本公司对以上条款提供虚假承诺，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承诺人 (盖单位章)：

日　期：

**附件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致仙居县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在贵方组织的12辆宇通公交车动力电池采购项目（非政府采购）（项目编号：ZHXJ-2025-009）投标邀请，我公司在完全理解本项目采购的技术要求、商务条款及其他内容后，决定参与该项目的采购活动。并承诺，如中标，我公司将提供足够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保证本合同履行。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我公司同意按我方合同违约处理，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承诺人(盖单位章)：

日　期：

**附件5：**

**依法缴纳税收及社会保障资金的书面承诺**

致仙居县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我公司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供应商，参加12辆宇通公交车动力电池采购项目（非政府采购）（项目编号：ZHXJ-2025-009） 采购活动，根据采购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

我公司已依法缴纳税收及社会保障资金，符合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资格条件，不存在税收缴纳、社会保障等方面的失信记录。

如本公司对以上条款提供虚假承诺，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承诺人 (盖单位章)：

日　期：

**附件6：**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书**

致仙居县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我方郑重声明：我方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规定。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声明人 (盖单位章)：

日　期：

## 2、商务与技术文件格式

**目 录**

（供应商可参考采购文件“第三章 投标须知”商务与技术文件组成要求编排）

**附件7：专家评分索引表格式**

**专家评分索引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内容和评标标准** | **自评分** | **在投标文件中所对应的页码**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投标供应商应结合本招标文件评分细则认真填制相关内容，以及在投标文件中所对应的页码，如未提供，评委有权认为不具备或不符合，有可能影响供应商的得分。**

**2、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单位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制表填写。**

**附件8：**

**投标声明书**

仙居县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供应商全称)授权\_\_\_\_\_\_\_\_\_\_\_\_ (全权代表姓名)\_\_\_\_\_\_\_\_\_\_\_(职务、职称)为全权代表，参加贵方组织的**12辆宇通公交车动力电池采购项目（非政府采购）（项目编号：ZHXJ-2025-009）** 采购的有关活动，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中标供应商以及投标产品和服务，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承诺如下：

1、我方同意在投标须知规定的开标日期起遵守本投标书中的承诺且在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2、我方承诺已经具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的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遵守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具有良好的信誉和商业道德；

（3）具有履行合同的能力和良好的履行合同记录；

（4）良好的资金、财务状况；

（5）产品及生产所需装备符合中国政府规定的相应技术标准和环保标准；

（6）没有违反政府采购法规、政策的记录；

（7）没有发生重大经济纠纷和走私犯罪记录；

3、提供投标须知规定的全部响应文件，具体内容为：

（1）报价文件；

（2）商务与技术文件；

（3）投标须知要求供应商提交的全部文件；

4、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和交付的货物或服务的投标报价详见开标一览表。

5、保证忠实地执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6、保证遵守采购文件中的其他有关规定。

7、如果在开标后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书，我方的投标保证金可不予退回。

8、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价的投标。

9、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该项投标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10、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采购文件，包括采购文件修改书（如有的话）、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确认无误。

11、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5‰以上10‰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a、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b、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c、与采购人、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的；

d、向采购人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e、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12、我方的响应文件自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90天内有效。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往来通讯请寄：

地 址：\_\_\_\_\_\_\_\_\_\_\_\_\_\_\_\_\_\_\_\_

邮 编：\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人：\_\_\_\_\_\_\_\_\_\_\_\_\_\_\_\_\_\_\_\_

电 话：\_\_\_\_\_\_\_\_\_\_\_\_\_\_\_\_\_\_\_\_　*（填写固定、移动电话）*

传 真：\_\_\_\_\_\_\_\_\_\_\_\_\_\_\_\_\_\_\_\_

E-mail：\_\_\_\_\_\_\_\_\_\_\_\_\_\_\_\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9：**

**商务响应承诺函**

仙居县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我方参与的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的投标活动，我方郑重承诺，我方承诺对招标文件中的商务要求完全响应。

如本公司对以上条款提供虚假承诺，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10：**

**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项目编号：ZHXJ-2025-009

项目名称：12辆宇通公交车动力电池采购项目（非政府采购）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业主单位 | 合同金额 | 合同签订时间 | 联系人/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表中业绩参照“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中要求提供，并附上每个业绩相关材料。

2.供应商承诺提供的上述业绩相关材料真实不假，否则作为响应文件提供虚假材料，按照采购文件相关条款处理，承担一切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11：**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拟任岗位 | 姓名 | 本项目中的职责 | 性别 | 年龄 | 学历 | 相关专业证书 | 相关经验履历情况 |
| 1 |  |  |  |  |  |  |  |  |
| 2 |  |  |  |  |  |  |  |  |
| 3 |  |  |  |  |  |  |  |  |
| 4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单位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划表填写。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12：**

**技术响应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内容 | 产品内容 | 采购文件要求技术参数 | 投标文件响应技术参数 | 对应页码 | 偏离情况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投标人应根据采购需求的要求，按实填写投标产品的性能指标、服务指标等内容，并在“偏离情况”栏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2.对于投标产品的技术偏离情况需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技术要求一一比对给出，未达到技术要求中规定的数值应以负偏离标注。若因技术实现方式等其他问题而导致的理解不同未标注负偏离的，需在备注中具体说明；若未按要求标注负偏离又未予以说明的，评审小组将视偏离程度给予扣分或认定为虚假应标。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13：**

**采购清单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内容** | **产品内容** | **技术参数** | **产地** | **规格** | **品牌（如有）** | **数量** |
| 1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具体产品名单按照采购需求所列清单来填写；**

**2、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单位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划表填写。**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3、报价文件格式

**目 录**

（供应商可参考采购文件“第三章 投标须知”报价文件组成要求编排）

**附件14：**

**（1）报价一览表**

项目编号：ZHXJ-2025-009

项目名称：12辆宇通公交车动力电池采购项目（非政府采购）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总报价(元) | 大写 |  |
| 小写 |  |

**注:**

1、投标人以总报价的形式报价，合同价款一次性包定，不作调整。投标报价是包括但不限于货款、人工、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包装、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售后服务、含保险费、专家评审费、代理服务费及有可能涉及的相关费用、合同所需的一切本身和不可或缺的所有工作开支、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全部费用并承担一切风险责任。在合同服务期间内不得违反国家相关政策规定。说明：如发生不可抗力及突发性事件、尤其在台风或大雨季节，应加强抗台抗灾，中标方要无条件听从采购方指挥，并安排值班，费用已包括在投标报价内，采购方不再另行支付）。供应商应列入而未列入其中的费用，均视为已包含在内，不得再要求追加任何费用。清单中未列，但实际必须发生的子目，由供应商直接考虑在报价中。

2.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全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否则其磋商无效。

3、此表价格为含税价。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投标报价明细表**

单位：元（人民币）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内容 | 产品内容 | 公交规格 | 数量 | 投标品牌（如有） | 单价 | 总价 | 备注 |
| 1 |  |  |  |  |  |  |  | 包括动力电池包、高压盒更换或改制、箱间高低压线束、BMS电池管理系统、电池舱自动灭火装置等 |
| …… |  |  |  |  |  |  |  |  |
| 合计投标报价（元） | | | | | | | **￥** | |

注：

1.“投标报价明细表”中的投标总报价应与“报价一览表”中的投标总报价相一致，不一致时，以报价一览表为准。

2.此表可根据具体内容增行。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15：**

**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被授权人）*（以下二选一）***

浙江中合工程管理有限公司（采购组织机构名称）：

本人经由（单位）负责人 （姓名）合法授权参加12辆宇通公交车动力电池采购项目（非政府采购）（编号：ZHXJ-2025-009）采购活动，经与本单位法人代表（负责人）联系确认，现就有关公平竞争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 本单位与采购人之间 □不存在利害关系 □存在下列利害关系：

A.投资关系 B.行政隶属关系 C.业务指导关系

D.其他可能影响采购公正的利害关系（如有，请如实说明） 。

二、现已清楚知道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其他所有供应商名称，本单位 □与其他所有供应商之间均不存在利害关系 □与 （供应商名称）之间存在下列利害关系：

A.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同一人

B.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夫妻关系

C.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直系血亲关系

D.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关系

E.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近姻亲关系

F.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股份控制或实际控制关系

G.存在共同直接或间接投资设立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情况

H.存在分级代理或代销关系、同一生产制造商关系、管理关系、重要业务（占主营业务收入50%以上）或重要财务往来关系（如融资）等其他实质性控制关系

I.其他利害关系情况。

1. 现已清楚知道并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现场纪律。
2. 我发现供应商之间存在或可能存在上述第二条第项利害关系。

供应商代表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法人）**

浙江中合工程管理有限公司（采购组织机构名称）：

本人为（单位）负责人参加12辆宇通公交车动力电池采购项目（非政府采购）（编号：ZHXJ-2025-009）采购活动，现就有关公平竞争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 本单位与采购人之间 □不存在利害关系 □存在下列利害关系：

A.投资关系 B.行政隶属关系 C.业务指导关系

D.其他可能影响采购公正的利害关系（如有，请如实说明） 。

二、现已清楚知道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其他所有供应商名称，本单位 □与其他所有供应商之间均不存在利害关系 □与 （供应商名称）之间存在下列利害关系：

A.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同一人

B.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夫妻关系

C.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直系血亲关系

D.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关系

E.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近姻亲关系

F.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股份控制或实际控制关系

G.存在共同直接或间接投资设立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情况

H.存在分级代理或代销关系、同一生产制造商关系、管理关系、重要业务（占主营业务收入50%以上）或重要财务往来关系（如融资）等其他实质性控制关系

I.其他利害关系情况。

1. 现已清楚知道并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现场纪律。
2. 我发现 供应商之间存在或可能存在上述第二条第项利害关系。

供应商代表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注：1、本声明书非响应文件的组成内容，无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

1. [各供应商提前打印本表，待标书件解密结束后完成签署，发送至邮箱1172505649@qq.com。](mailto:各供应商提前打印本表，待标书件解密结束后完成签署，发送至邮箱1172505649@qq.com。)